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
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缔约方政府专家小组

28 April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0 年第一届会议

2010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10

通过程序性报告

程序性报告

1. 如报告(CCW/MSP/2009/5)第 40 段所述，2009 年 11 月 12 日和 13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杀伤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决定：

“政府专家小组将继续进行谈判，参考小组主席 2009 年 8 月 26 日提交的综合案文¹，并考虑到 CCW/GGE/2009-II/2 号文件附件一²以及各代表团过去、现在和未来提出的其他提案，以紧急处理集束弹药的人道主义影响，同时在军事考虑与人道主义考虑之间求得平衡。

政府专家小组应尽快完成谈判，并向缔约方下届会议提出报告。

与谈判相关问题的专家将为政府专家小组的工作提供支持。

政府专家小组将在 2010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和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开会。”

2. 如报告(CCW/MSP/2009/5)第 38 段所述，缔约方会议决定，《公约》缔约方第四次审查会议将于 2011 年举行。缔约方会议还决定，缔约方 2010 年会议候任主席应在休会期间就第四次审查会议的筹备问题进行磋商，并应向下一届缔约方会议提出报告。

3. 如报告(CCW/MSP/2009/5)第 44 段所述，缔约方会议决定任命保加利亚的甘乔·加内夫大使担任定于 2010 年举行的缔约方会议主席，并指定菲律宾的赫苏斯·多明戈公使担任政府专家小组主席。

¹ CCW/MSP/2009/WP.1 号文件，题为“集束弹药议定书草案”。

² 题为“集束弹药”。

4. 政府专家小组 2010 年第一届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在日内瓦举行。
5. 《公约》的下列缔约国参加了小组的工作：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教廷、匈牙利、印度、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达加斯加、墨西哥、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尼日尔、挪威、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6. 《公约》的下列签署国也参加了小组的工作：埃及和尼日利亚。
7. 《公约》的下列非缔约国以观察员身份参加：阿塞拜疆、巴林、海地、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泰国和东帝汶。
8. 联合国排雷行动处(排雷处)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裁军厅)的代表参加了小组的工作。
9.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的代表参加了小组的工作，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日内瓦排雷中心)的代表也参加了小组的工作。
10. 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参加了小组的工作：武装暴力问题行动组织、国际和平战士协会(和平战士协会)、集束弹药联盟、残疾人国际、人权观察社、国际禁止地雷运动(国际禁雷运动)、加拿大禁雷行动和国际基督和平会。
11. 2010 年 4 月 12 日，届会在小组主席菲律宾的赫苏斯·多明戈公使主持下开幕。他得到下列人士的协助：菲律宾的雷昂尼达斯·海达尔哥中校，作为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主席；以及主席之友：澳大利亚的菲利普·奇姆顿先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阿内萨·昆杜罗维克女士和爱尔兰的吉姆·伯克中校。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的彼得·科拉罗夫先生担任小组秘书，政治事务干事班坦·努格罗霍先生协助其工作。
12. 小组举行了全体会议和非正式小组会议。在 2010 年 4 月 12 日举行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小组通过了载于附件一的议程，并一致同意 2010 年第二届会议也采用此议程。小组还确认了第三次审查会议通过并采用的《议事规则》(CCW/CONF.III/11, 第三部分)。

13. 根据 2009 年《公约》缔约方会议作出的决定，政府专家小组在 2010 年 4 月 14 日举行的一次全体会议上抽出时间讨论了 2011 年《公约》缔约方第四次审查会议的筹备问题。会议由保加利亚的甘乔·加内夫大使主持，会议讨论了由 2010 年缔约方会议候任主席提交的一个工作文件，题为“思考文件——《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杀伤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文件载于 CCW/GGE/2010-I/WP.1。

14. 政府专家小组在其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举行的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讨论了主席的报告。

15. 根据 2009 年《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政府专家小组将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3 日举行其 2010 年第二届会议。

16. 在同一次全体会议上，政府专家小组通过了载于文件 CCW/GGE/2010-I/CRP.1、经口头修改的 2010 年第一届会议的程序性报告，修改后的报告以文件 CCW/GGE/2010-I/7 分发。

附件一

在 2010 年 4 月 12 日举行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议程

1. 政府专家小组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确认议事规则
4. 政府专家小组及其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的工作安排
5. 背景文件
6. 集束弹药
7.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
8. 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的报告
9. 任何其他问题
10. 通过程序性报告

附件二

在 2010 年 4 月 12 日举行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工作计划

2010 年 4 月 12 日 星期一	10.00 – 13.00	开幕式；一般性意见交换；总则；适用范围；定义；对平民、平民群体和民用物体的保护
	15.00 – 18.00	一般禁止和限制；过渡期
2010 年 4 月 13 日 星期二	10.00 – 13.00	一般禁止和限制；过渡期(续)
	15.00 – 18.00	- 储存和库存销毁；转让 - 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³
2010 年 4 月 14 日 星期三	10.00 – 13.00	- 筹备《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四次审议大会 - 清除和销毁；资料的记录、保存和提供；保护人道主义特派团 - 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
	15.00 – 18.00	- 总则；适用范围；定义；对平民、平民群体和民用物体的保护(续) - 援助受害者；合作与援助；缔约方的磋商；遵守；其他相关问题
2010 年 4 月 15 日 星期四	10.00 – 13.00	- 储存和库存销毁；转让(续) - 一般禁止和限制(续)
	15.00 – 18.00	- 清除和销毁；资料的记录、保存和提供；保护人道主义特派团(续) - 援助受害者；合作与援助；缔约方的磋商；遵守；其他相关问题(续)
2010 年 4 月 16 日 星期五	10.00 – 13.00	- 一般禁止和限制；过渡期(续) - 储存和库存销毁；转让(续) - 任何未决问题
	15.00 – 18.00	总结；通过程序性报告；届会闭幕

³ MMTE — 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

附件三

政府专家小组 2010 年第一届会议文件清单

CCW/GGE/2010-I/1	临时议程，主席提交
CCW/GGE/2010-I/2	临时工作计划，主席提交
CCW/GGE/2010-I/3	关于定义和有关技术问题的报告，主席之友提交
CCW/GGE/2010-I/4	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主席的报告
CCW/GGE/2010-I/5	主席之友关于援助受害者的报告
CCW/GGE/2010-I/6	主席之友关于对船和对跑道弹药的报告
CCW/GGE/2010-I/7	程序性报告，秘书处提交
CCW/GGE/2010-I/WP.1	思考文件——《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杀伤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
CCW/GGE/2010-I/WP.2	集束弹药议定书草案，主席提交
CCW/GGE/2010-I/CRP.1	程序性报告草稿，秘书处提交
CCW/GGE/2010-I/INF.1	与会者名单
CCW/GGE/2010-I/MISC.1	暂定与会者名单

以上所列文件的所有正式语文本都可通过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网站 <http://documents.un.org> 以及作为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网站一部分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正式网站 <http://www.unog.ch/CCW> 查阅。